

2025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宁晋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代码：249017

二〇二六年十月

宁晋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文本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二）贯彻落实检察工作方针、总体规划，研究制定检察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三）依照法律规定对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四）负责对管辖的各类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五）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六）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七）依法受理核准追诉案件，审查是否上报；（八）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九）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十）组织检察工作中法律政策具体应用问题的研究；组织开展检察理论研究工作；（十一）负责检察人员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检察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十二）负责本院检务督察工作；（十三）负责本院检务保障以及检察技术、信息化建设工作；（十四）完成其他应当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5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宁晋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行政单位	全额

我单位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宁晋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单位决算即宁晋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5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宁晋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81.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381.8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81.8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81.8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381.84	总计	62	1,381.84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宁晋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81.84	1,381.84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1,381.84	1,381.84					
20404	检察	1,381.84	1,381.84					
2040401	行政运行	908.15	908.15					
20404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243.56	243.56					
2040499	其他检察 支出	230.13	230.1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宁晋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81.84	903.57	478.27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1,381.84	903.57	478.27			
20404	检察	1,381.84	903.57	478.27			
2040401	行政运行	908.15	903.57	4.58			
20404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243.56		243.56			
2040499	其他检察 支出	230.13		230.1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宁晋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81.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381.84	1,381.84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81.8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81.84	1,381.8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81.84	总计	64	1,381.84	1,381.8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单位）：宁晋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81.84	903.57	478.2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81.84	903.57	478.27
20404	检察	1,381.84	903.57	478.27
2040401	行政运行	908.15	903.57	4.5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3.56		243.56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30.13		230.1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宁晋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5.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5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4.83	30201	办公费	26.0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2.6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68.76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5.0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1.7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03	30207	邮电费	18.8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8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5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4.2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8.3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89	30213	维修（护）费	16.49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87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91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80.2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68	30226	劳务费	3.5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2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3.4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7.8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	25.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车运行 维护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30239	其他交 通费用	29.0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 费		30240	税金及 附加费 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 品和服 务支出	14.73			
人员经费合计		747.05	公用经费合计					156.5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宁晋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此表无相关数据，明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宁晋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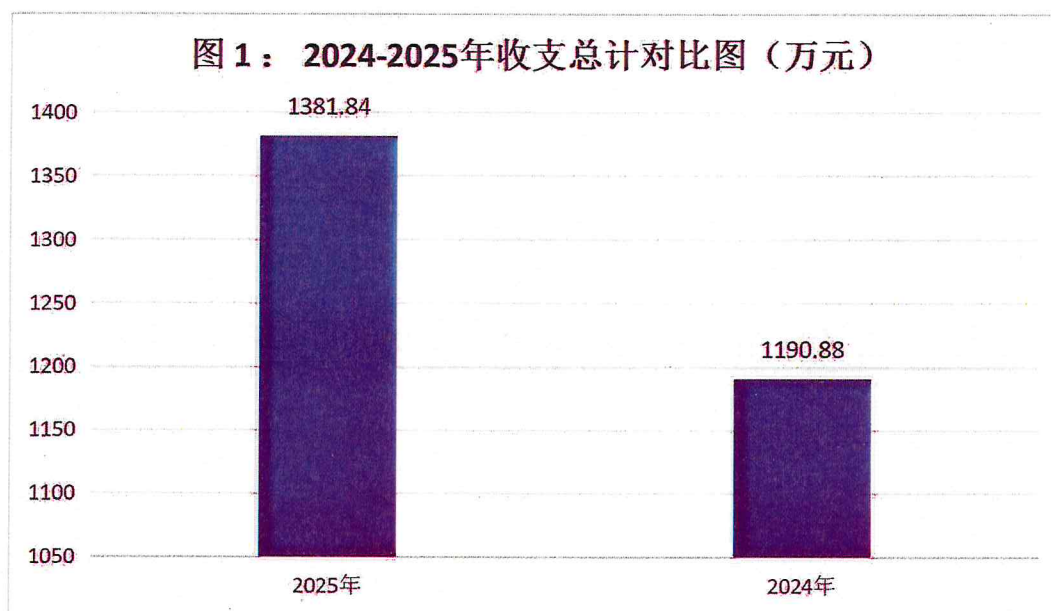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此表无相关数据，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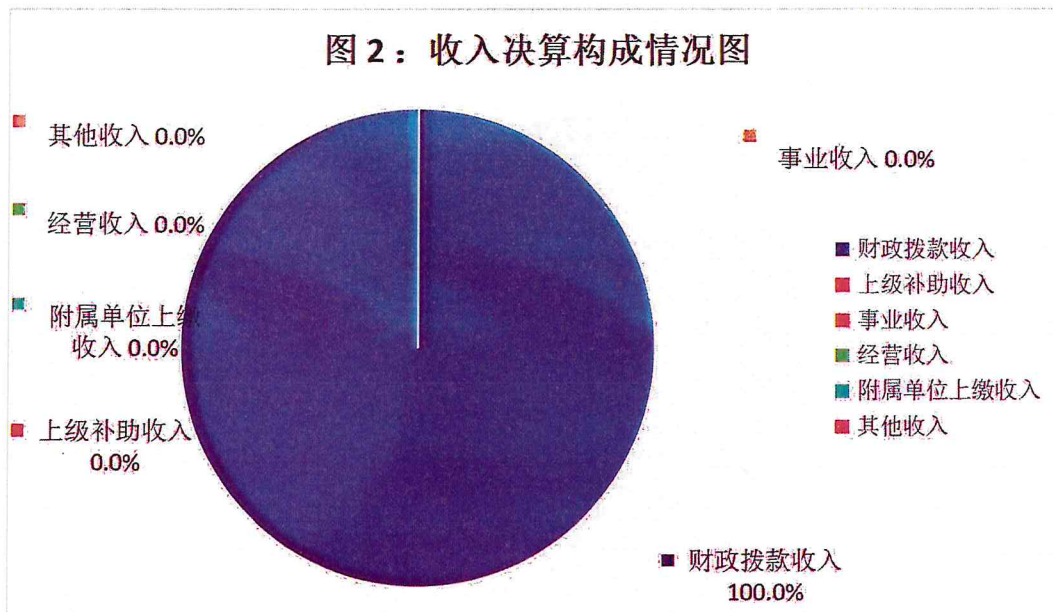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381.84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90.96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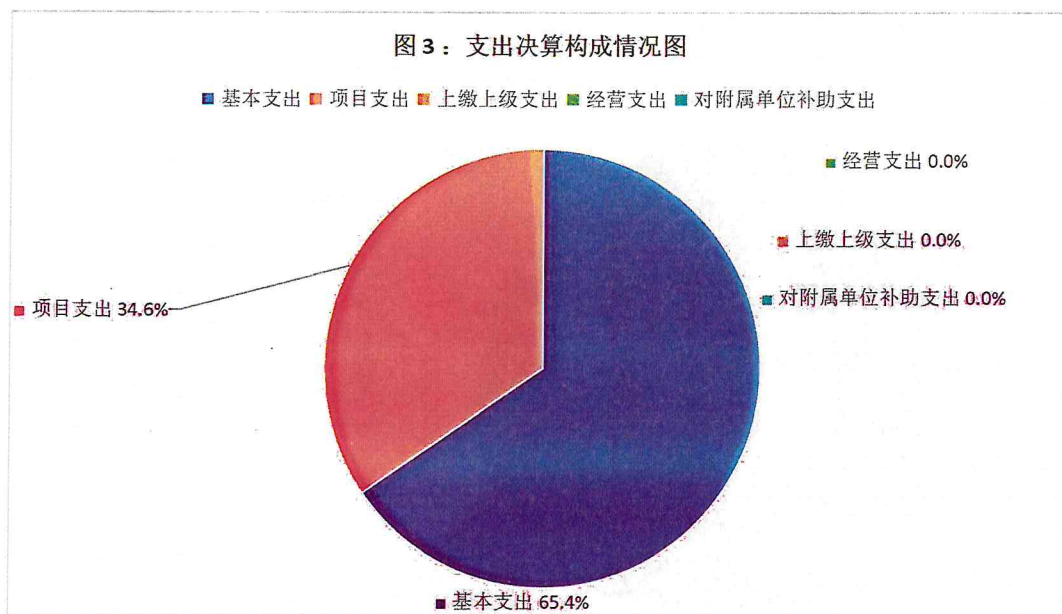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381.8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81.84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381.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03.57 万元，占 65.4%；项目支出 478.27 万元，占 34.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381.84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191.04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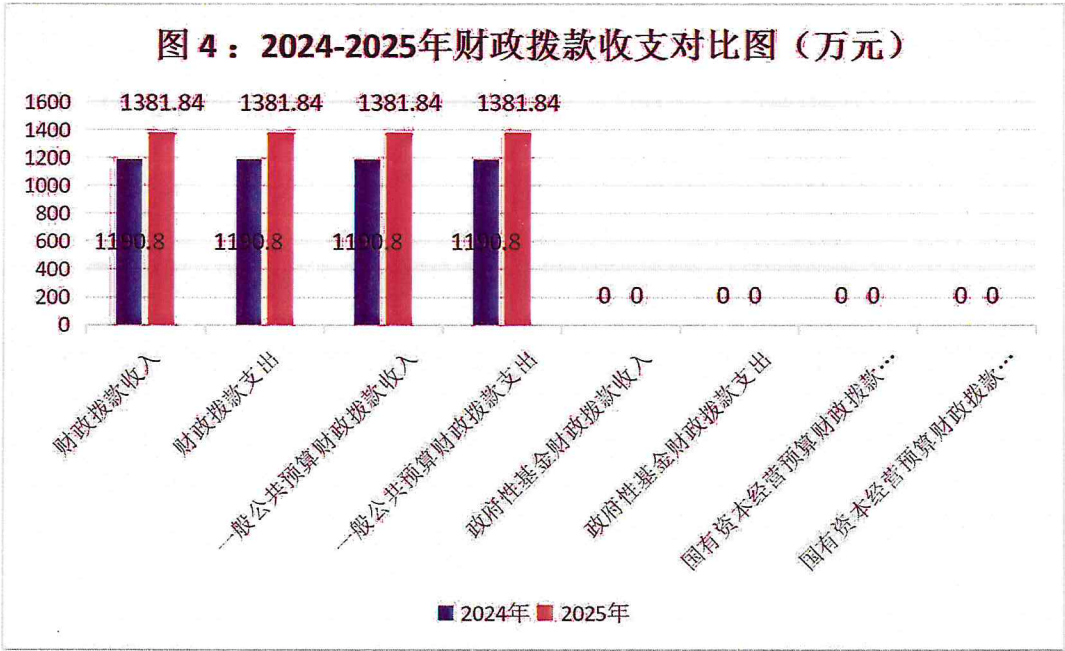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81.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1.04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增加；本年支出 1,381.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1.04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81.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1.04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增加；

本年支出 1,381.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1.04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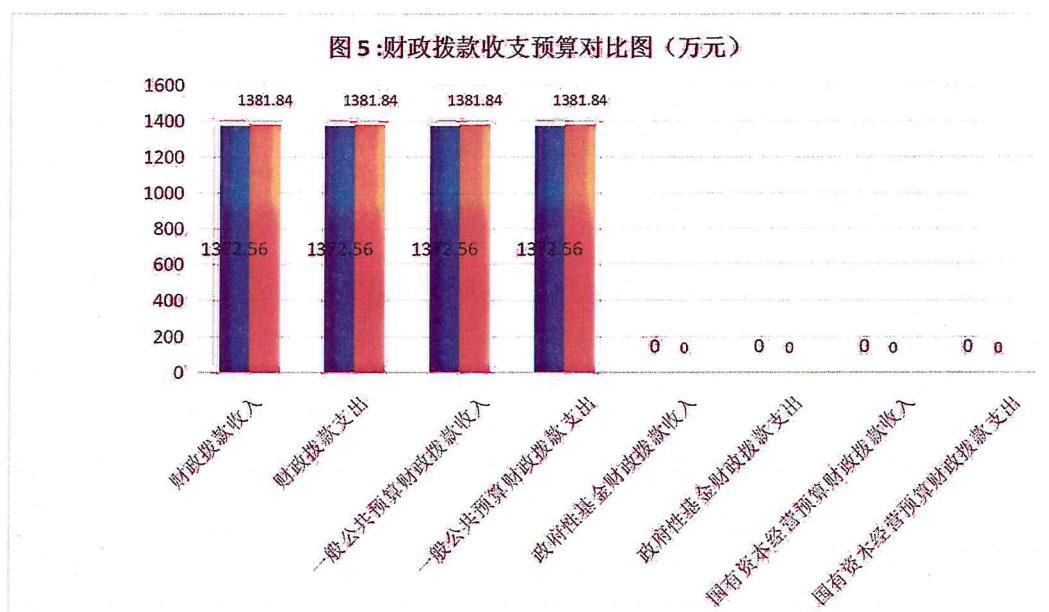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81.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7%，比年初预算增加 9.2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有零星增加；本年支出 1,381.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7%，比年初预算增加 9.2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有零星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7%，比年初预算增加 9.2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有零星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7%，比年初预算增加 9.2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有零星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81.8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1,381.84 万元，占 100%，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检察业务费、商品服务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卫生健康（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

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占 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卫生健康（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

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占 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卫生健康（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占 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03.5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47.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56.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

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 2024 年度决算增加 18 万元，增长 72%，主要原因是购置业务车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出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出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3 万元，支出决算 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增加 18 万元，增长 72%,主要原因是购置业务车辆。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8 万元：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1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1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

“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增加 1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购置业务车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5 万元：本单位 2025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3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25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无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无公务接待费。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6.52 万元，较 2024 年度增加 0.95 万元，增长 0.6%。主要原因是人员通讯补贴和车补有所变动。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3 辆,比上年减少 1 辆,主要是处置一辆无法继续使用的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5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48.14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4 个,涉及资金 248.1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基本工作经费 A 等 4 个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8.1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均有较好的完成，工作履行活动基本完成，能够为全县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基本工作经费 A 等 4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基本工作经费 A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基本工作经费 A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1.85 万元，执行数为 111.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了工资及保险顺利发放；二是保障了检察院全面、高效履行法律监督职能，提高办案质量和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强预算编报规范性、数据测算合理性；二是加快资

金支出进度。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基本工作经费A		项目编码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49011-宁晋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	111.843800		到位数	111.843800		执行数	111.8438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11.8438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11.8438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11.8438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单位编制书记员、县聘书记员、县聘人事代理人员经费，提高工作效率，保障工作正常运转，保障人员合法权益。					能够完成预期目标，保障工作运转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发放人数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发放的人数	10=	15		15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合规率	实际发放工资额/应发放工资额100%	10=	100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完成的工作数量/应完成工作总数量100%	10≥	90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绩效按时发放到位率	实际按规定发放时间次数/全部发放次数100%	10≥	90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标准	人员工资标准	10≥	111.84	万元	111.84		完成	10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5=			不涉及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5=			不涉及		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5=			不涉及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的占全部重点工作比重	5≥	90		100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发放人员工作考核合格率	资金发放人员工作考核合格率	5=	100		100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年度考核合格率	单位年度考核成绩合格率	5=	100		100		完成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人对法院工作人员工作态度	被服务人对法院工作人员工作态度	10≥	90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和原因及整改措施										
能够完成预期目标											
填报人：		黄云松									
		联系电话：		5595956							

2025 年人员缺口追加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5 年人员缺口追加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5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04 万元，执行数为 4.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7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了工资及保险顺利发放；二是保障了检察院全面、高效履行法律监督职能，提高办案质量和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强预算编报规范性、数据测算合理性；二是加快资金支出进度。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5年人员出口地租		项目预算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49017-宁晋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安排情况(按年度)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		6.040000 到位数		6.040000 执行数		4.577430		75.7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04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04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577430											
		年度预算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三、目标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发放		按时足额保障人员权益		按时足额提升人员工作积极性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发放人数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发放的人数		15 =		15		人		15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计算准确率		实际发放工资额/应发工资总额100%		15 =		100		%		100		15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完成的工作数量/应完成工作总数量100%		10 ≥		90		%		100		10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标准		人员工资标准		10 =		6.04		万元		457743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5 =				%		不涉及		5	
				社会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5 =				%		不涉及		5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5 =				%		不涉及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发放人员工作考核合格率		资金发放人员工作考核合格率		15 ≥		100		%		100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检察人员工作满意度		10 ≥		90		%		100		10			
		自评总分																97.58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措施

联系人： 曹云录 **联系电话：** 15893936

人员经费 A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人员经费 A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82 万元，执行数为 3.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97%。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了经费顺利发放；二是保障了检察院全面、高效履行法律监督职能，提高办案质量和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强预算编报规范性、数据测算合理性；二是加快资金支出进度。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人员经费A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49017-宁晋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前)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	3,816,000	到位数	3,816,000	执行数	3,626,000			94.97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816,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816,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626,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算目标	保障单位工资及时发放到位，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保障人员合法权益。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得分	预期指标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性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发放人数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发放的人数	10	10	2	人	100	完成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计算准确率	实际发放工资额/应发工资总额100%	10	10	100	%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完成的工作数量/应完成工作总量100%	10	10	90	%	100	完成
		成本指标	发放工资及时发放到户率	实际发放工资及时发放到户数/全部发放次数100%	10	10	90	%	100	完成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加班费标准	工资发放加班费标准	10	10	3.51	万元	3.51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率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5	5			不涉及	完成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的占全部重点工作的比重	5	5	90	%	100	完成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5	5			不涉及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5	5			不涉及	完成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资金发放人员工资考核合格率	资金发放人员工资考核合格率	5	5	100	%	100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服务人对法院人员工作满意度	被服务人对法院人员工作满意度	10	10	90	%	100	完成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9.8
	自评总分									99.8
五、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措施	未能完成既定目标									
填报人：	曹志勇	联系电话：5593956								

综合事务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综合事务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7.6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73.7万元，执行数为128.09万元，完成预算的8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二是保障了检察院全面、高效履行法律监督职能，提高办案质量和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资金紧张未能全部拨付单位。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强预算编报规范性、数据测算合理性；二是加快资金申请支出进度，积极争取资金。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综合事务管理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49017-宁晋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273.700000 其他类			273.700000 执行数		128.090294			68.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73.7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73.7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28.090294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算目标					总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检察院全面、高效履行法律监督职能，提高办案质量和效率，保障自身权益及公益诉讼办案经费					保障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能					
	保障必要办公条件，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提升了工作效率			87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了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证单位工作正常运转的天数	保证单位工作正常运转的天数	10	≥	365	天	365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办案纪律遵守率	办案案件纪律遵守率/全部案件纪律遵守率100%	10	≥	9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完成的工作数量/应完成工作总数量100%	15	≥	90	%	100	完成	15
		成本指标	综合事务管理经费实际支出数	综合事务管理经费实际支出数	15	≤	136.85	万元	128.090294	完成	18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5	=			不涉及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5	=			不涉及	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5	=			不涉及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年度考核等级	单位年度考核等级合格	5	=	100	%	100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满意度	已完成的案件数量/应完成案件总数量100%	10	≥	90	%	100	完成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检察工作满意度	群众对检察工作满意度	1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4.88	
自评总分										87.88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措施											
绩效目标基本完成，资金预算未超及时拨付，今后将积极沟通争取资金及时支出											
填报人：黄云景 联系电话：3839956											

(三) 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能够保障检察院全面、高效履行法律监督职能，提高办案质量和效率；提升了人员工作积极性；经费能够及时有效支出、目标完成较好。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